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 19 号劲嘉科技大厦 19 层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及列席人员。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李青山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达到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 2023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因日常经营及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公司结合 2023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交易事项均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价格的定价原则进行，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